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第一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岛中泰博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271 号)核准,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1,588,342 股(每股面值 1 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 23.47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41,378,386.74 元, 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44,258,785.70 元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7,119,601.0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0735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以前年度使用情况为: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为 27,607.01 万元, 其中: 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 2,581.55 万元、湖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安山镇 50 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25,025.46 万元。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3,072.53 万元, 其中: 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投入金额为 120.04 万元; 海外天然气进口分销项目投入金额为 4,791.85 万元;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调压计量站及配套管网项目投入金额为 5,000.29 万元; 安山镇 50 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投入金额为 3,160.35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0,679.54 万元, 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9,317.9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销户余额转基本户 11.43 万元, 截止到报告日已经重新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其中募集资金 29,032.42 万元, 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85.50 万元。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 年度,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664.94 万元, 其中: 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投入金额为 689.18 万元; 安山镇 50 万立方米/日液化

天然气工厂项目投入金额为 975.76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2,344.48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7,714.8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7,367.49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347.32 万元。

(二) 第二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893 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2,323,229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9.9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99,999,967.1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33,191,442.80 元（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股款为人民币 2,266,808,524.30 元，其中股本 232,323,229.00 元，加上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813,150.35 元，共计入资本公积 2,036,298,445.65 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1831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为 48,96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08 月 07 日止，本次首先置换收购青岛中天石油投资有限公司 49.74%股权并出资置换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实际投资额为 95,5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48,960.00 万元。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02,257.01 万元，其中：偿还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为 61,657.01 万元；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5% 股权并增资项目投入金额为 40,60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51,217.0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75,740.4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75,463.85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76.63 万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

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2017 年度，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第一次募集资金，截至 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余额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南第四支行	38190101040015543	活期	1,504,793.73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分行四方支行伊春路分理处	38076201040003637	活期	55,892.65
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231226162457	活期	6,731,892.00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01986410051028014	活期	10,599,463.93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50198641000000434	保证金(注 1)	128,256,058.67
合 计			147,148,100.98

注 1：2017 年 5 月 19 日中天能源下属子公司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签订了《海外代付业务合作协议书》，用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海外采购天然气业务进行海外代付，该有效期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18 年 5 月 19 日，海外代付额度不超过 18,309,710.85 美元。同时中天能源下属子公司青岛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中天）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签订了《保证金质押合同》，青岛中天向保证金账户存入 12,800.00 万元保证金，用于对上述《海外代付业务合作协议书》进行质押担保。

2、第二次募集资金，截至 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余额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50198641000000469	活期	56,541.11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郑州路支行营业部	37150100660100000255	活期	59,157,973.00
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营业部	3803020129200376808	活期	149,452.39
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228633487512	活期	

合 计			59,363,966.50
-----	--	--	---------------

注：账户余额中包含 195.92 万元发行费用尚未支付，扣除发行费用后余额 5,740.48 万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第一次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对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中能”）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 2,581.55 万元、湖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合能”）安山镇 50 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25,025.46 万元，预先投入资金合计金额 27,607.01 万元进行了置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出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003 号)予以确认、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第二次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置换收购青岛中天石油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款，置换金额为 48,960.0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1853 号)予以确认，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第一次募集资金

2015 年 8 月 4 日，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归还。

201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归还。

201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归还。

2016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归还。

2017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归还。

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归还。

2017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3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第二次募集资金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7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正在建设中，暂无法确定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中天能源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16,084.85 万元^注投资建设“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项目”（以下简称“江阴募投项目”或“原募投项目”），江阴募投项目位于江阴市滨江路北侧、德宝路东侧；新建 2 座 8 万立方米的 LNG 储罐及配套气化、中转等设施，占地面积 207.4 亩，项目建设完成后，每年可中转 LNG 200 万吨。实施主体为中天能源孙公司江苏泓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海能源”）。

注：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小于拟用募集资金总额，根据本次发行方案，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项目原计划用 119,404.00 万元，现拟用募集资金 116,084.85 万元。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油气全产业链的战略发展等因素，拟变更江阴募投项目部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华丰中天”）的 55% 的股权并增资。具体实施方式是中天能源以 50,600.00 万元收购标的公司 55% 股权，并为收购后的标的公司增资 5,500.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及日常运营。

此次变更涉及的募集资金为 56,100 万元，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24.75%。若最终用于收购及增资的金额不足 56,100 万元，结余部分仍将用于原募投项目，若用于收购及增资的金额超过 56,100 万元，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补足。此次变更经 2017 年 10 月 13 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10 月 30 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

	力部门意见为使用电量不得超出设计电量的 80%方为安全级),此种情况之下,市电无法为项目供电。我司不得不选择自主供电,决定采用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使用天然气发电机组,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取得液化化工厂配套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核准文件(夏行审文【2017】35 号)。后期我司将加快建设进度,预计 2018 年 12 年试生产运营。总投资金额未发生变化 2.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调压计量站及配套管网项目募集资金已经全部投入,该项目为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配套项目,与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同时完工验收,方可投运,预计 2018 年可以投运。 3. 海外天然气进口分销项目, 2015 年公司和东莞市九丰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合作,实现进口海气销售 1.2 万吨,取得经济效益 134.15 万元;公司已与国外厂商落实了天然气气源,但因国内天然气接收站对外开放未达市场预期,公司未能取得进口窗口期,未能实现天然气进口业务。公司将继续关注国内 LNG 接收站的开放,争取尽早取得窗口期,同时加紧推进江阴 LNG 集散中心项目的建设,以实现自主进口。 4. 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项目主体及内部装修 2017.9 月完工,10 月份进驻办公,装修的工程决算尚未完成,总投资金额未发生变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三、(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变更情况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小于拟用募集资金总额，根据本次发行方案，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项目现拟用募集资金 116,084.85 万元。